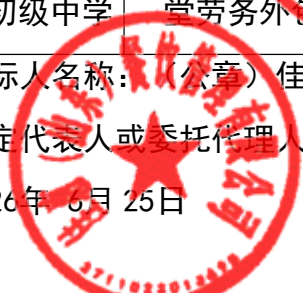


六、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	
1	临沂市农业学校	食堂劳务外包服务	后附合同	2025. 8. 28	25-36	
2	山东省日照第一中学	山东省日照第一中学学校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后附合同	2025. 8. 24	37-45	
3	济宁医学院	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后附合同	2022. 9. 1	47-54	
4	日照市北京路中学	日照市北京路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后附合同	2024. 9. 3	55-67	
5	日照市海曲中学	日照市海曲中学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后附合同	2024. 8. 30	68-78	
6	日照市东港区后村镇中心初中	日照市东港区后村镇中心初中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食堂收取就餐费用的27.9%。	2024. 8. 30	79-88	
7	日照市东港区南湖镇中心小学	日照市东港区南湖镇中心小学学校食堂劳务外包服务	食堂收取就餐费用的28.6%	2024. 8. 24	89-99	
8	日照市东港区南湖镇中心初级中学	日照市东港区南湖镇中心初级中学学校食堂劳务外包服务	后附合同	2024. 8. 26	100-110	

投标人名称：佳惠（山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6年6月25日

郑肃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菏泽工程技师学院的菏泽工程技师学院学生食堂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菏泽工程技师学院学生食堂服务项目，属于 餐饮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佳惠（山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7人，营业收入为1152万元，资产总额为593.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佳惠（山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25日